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議股份拆細

建議股份拆細

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0.04美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三(3)股每股面值一又三分之一美仙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拆細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股份拆細將不會導致股東之相關權利出現任何變動，亦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股份拆細、有關拆細股份之買賣安排、免費換領現有股票之程序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建議股份拆細

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0.04美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三(3)股每股面值一又三分之一美仙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將於下文「股份拆細之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達成後生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法定股本為4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股份，其中503,197,567股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假設於本公佈日期後及於股份拆細生效前不會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股份拆細之影響載列如下：

	於本公佈日期及 於股份拆細完成前	緊隨股份拆細 完成後
每股股份面值	0.04美元	一又三分之一美仙
法定股份數目	1,000,000,000股	3,000,000,000股
法定股本	40,000,000美元	40,000,000美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503,197,567股	1,509,592,701股
已發行股本	20,127,902.68美元	20,127,902.68美元

拆細股份將於所有方面享有同地位，且股份拆細將不會導致股東之相關權利出現任何變動，亦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2,5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除上述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換股權或其他類似可兌換或可更換成股份的權利。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股份之現有每手買賣單位概無變動。

股份拆細之條件

股份拆細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拆細；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iii) 遵守上市規則及百慕達法例(如有)下相關法律程序及規定以使股份拆細生效。

申請拆細股份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股份拆細所產生之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

進行股份拆細之理由

股份拆細將增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並導致每股股份之成交價下調。股份拆細亦將導致買賣拆細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價值低於現時之每手買賣單位價值。

董事會認為，經考慮下列因素，股份拆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i) 本公司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價值於股份拆細後減少，將可改善拆細股份之買賣流通量，從而吸引更多投資者及擴闊股東基礎；
- (ii) 股份拆細將不會導致現有股東持有本公司不足一手或零碎股份；
- (iii) 除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費用及印刷開支)外，進行股份拆細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造成任何影響，亦不會改變本公司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之權益。董事認為，股份拆細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iv) 近期之股份價格遠高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八月宣佈按每十(1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時的理論經調整股份價格(「**經調整價格**」)，即每股股份3.95港元，根據本公司於股份合併公佈日期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之股份收市價0.395港元計算，並假設股份合併已經生效；及
- (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本公佈日期期間，股份成交價遠高於經調整價格3.95港元。於上述期間，平均收市價約為每股股份6.66港元。

碎股安排

鑑於股份拆細預期將不會產生股份之碎股，故此將不會就買賣碎股而進行碎股對盤安排。

免費換領股票

待股份拆細生效後，現有股票將可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之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於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免費換領成拆細股份之新股票。其後，現有股票將僅於就每張已註銷現有股票或已發行新股票(以所涉及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允許之較高金額)之費用後，方會獲接納進行換領。預期新股票將於遞交現有股票以作換領後十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新股票將為綠色以與紫色之現有股票有所區別。

現有股票將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止期間有效用作交收、買賣及結算用途，而其後將不獲接納作交收、買賣及結算用途。然而，現有股票將按一(1)股股份換領三(3)股拆細股份之基準繼續為拆細股份之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

股份拆細之預期時間表

有關股份拆細及相關買賣安排之預期時間表如下：

二零一七年
(香港時間)

寄發有關股份拆細之通函連同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

權利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八月三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八月四日(星期五)至
八月九日(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日)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限

(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 八月七日(星期一)
下午三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 八月九日(星期三)
下午三時正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八月九日(星期三)

下列事項須待上文「建議股份拆細—股份拆細之條件」一節所載進行股份拆細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二零一七年
(香港時間)

股份拆細之生效日期..... 八月十日(星期四)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拆細股份新股票之首日 八月十日(星期四)

拆細股份開始買賣..... 八月十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現有股份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八月十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3,000股拆細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股份之臨時櫃位開放..... 八月十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拆細股份(以新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股份之原有櫃位重新開放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現有股份及拆細股份(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並行買賣開始.....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3,000股拆細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股份之臨時櫃位關閉..... 九月十三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現有股份及拆細股份(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並行買賣結束..... 九月十三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九月十五日(星期五)

本公佈所述有關進行股份拆細及相關買賣安排之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佈。

就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星期三)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股份拆細、有關拆細股份之買賣安排、免費換領現有股票之程序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15)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股票」	指	股份之現有紫色股票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股票」	指	拆細股份之綠色股票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股份拆細

「股份」	指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4美元之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
「股份拆細」	指	建議將每股股份拆細為三(3)股拆細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拆細股份」	指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一又三分之一美仙之經拆細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承董事會命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周希儉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周希儉先生(主席)；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琦先生(行政總裁)、黃慶年先生(總裁)及張繼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敏祥先生、劉樹人先生及張會軍先生。